

玉田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郭家屯镇徐家屯村及有关农户：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玉田县2025年度第19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建新区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拟征收你村位于玉滨公路南侧（东至本村地、西至本村地、南至小庄子、马庄子村地、北至本村地）的土地，面积约4.3310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照规划进行住宅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2025年8月21日开始，由郭家屯镇人民政府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8月6日至2025年8月20日。本公告可在玉田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玉田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专栏<https://www.yutian.gov.cn/yutian/ytzdxx/index.html>。

特此公告。



玉田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玉田镇小庄子村及有关农户：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玉田县2025年度第19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建新区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拟征收你村位于玉滨公路南侧（东至马庄子村地、西至本村地、南至本村地、北至徐家屯村地）的土地，面积约为1.4912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照规划进行住宅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2025年8月21日开始，由玉田镇人民政府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8月6日至2025年8月20日。本公告可在玉田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玉田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专栏<https://www.yutian.gov.cn/yutian/ytzdxx/index.html>。

特此公告。



玉田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玉田镇马庄子村及有关农户：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玉田县2025年度第19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构建新区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拟征收你村位于玉滨公路南侧（东至本村地、西至小庄子村地、南至本村地、北至徐家屯村地）的土地，面积约为0.5162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照规划进行住宅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2025年8月21日开始，由玉田镇人民政府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8月6日至2025年8月20日。本公告可在玉田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玉田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专栏<https://www.yutian.gov.cn/yutian/ytzdxx/index.html>。

特此公告。



玉田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郭家屯镇徐家屯村及有关农户：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玉田县2025年度第19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构建新区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拟征收你村位于玉滨公路南侧（东至本村地、西至本村地、南至小庄子村地和本村地、北至本村地）的土地，面积约3.3831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照规划进行住宅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2025年8月21日开始，由郭家屯镇人民政府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8月6日至2025年8月20日。本公告可在玉田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玉田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专栏<https://www.yutian.gov.cn/yutian/ytzdxx/index.html>。

特此公告。



玉田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玉田镇小庄子村及有关农户：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玉田县2025年度第19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建新区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拟征收你村位于玉滨公路南侧（东至本村地、西至徐家屯村地、南至本村地、北至徐家屯村地）的土地，面积约为0.5789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照规划进行住宅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2025年8月21日开始，由玉田镇人民政府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8月6日至2025年8月20日。本公告可在玉田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玉田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专栏<https://www.yutian.gov.cn/yutian/ytzdxx/index.html>。

特此公告。

